

法務部矯正署明德外役監獄
114年度第5次約僱人員（管理員職務代理人）甄選報名表

姓名			出生 日期	年 月 日		<u>應考人貼照片處</u> (最近半年內2吋 正面半身脫帽照 片)
身分證 統一編號			役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服兵役 (軍種: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服兵役 (原因:)		
電話	公:	行動	電話			
電子信箱						
通訊地址						
最高學歷	學校名稱 (請填全銜)		所、系、科名稱		畢業年月	
					年 月	
原住民族	戶籍登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族別: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	
現職						
最近3筆經歷 (政府機關請附 佐證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具有矯正機關工作經驗。簡要說明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工作經驗。簡要說明:					
檢附證件	影本請註明與正本相符並簽名具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身分證影本 (粘貼於本報名表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簡要自傳1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切結書1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最高學歷證件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退伍令影本或免役證明文件 (無則免附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		
國民身分證影印本粘貼處 (正面) 影印本務需清晰 粘貼請勿超出欄外			國民身分證影印本粘貼處 (背面) 影印本務需清晰 粘貼請勿超出欄外			
聲 明 事 項	1、個人資料使用同意聲明：本人同意貴監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規定，以電腦、傳真機或紙本傳遞、蒐集、處理或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。 2、同意考試時錄影拍照。 3、甄選作業所需，進行個人資料查證方式如下（請勾選）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授權法務部矯正署明德外役監獄逕行查證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行提供近2個月內向縣市警察局申請刑事記錄資料證明（證明期間請勾選全部期間）。					
	聲明人: _____ (簽名) 日期: 年 月 日					

簡要自傳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填表人
簽名

法務部矯正署明德外役監獄

114年度第5次約僱人員（管理員職務代理人）甄選切結書

本人報名法務部矯正署明德外役監獄約僱人員甄選，所繳交之各項文件，均無偽造、變造、假借、冒用等情事，且無「公務人員任用法」第26條至第28條、「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約僱人員僱用辦法」第4條及「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」第21條第1項所列不得任用之情形，以上具結事項如有不實，一經查明，已錄取者，願無條件接受撤銷錄取資格處分，已僱用者，願無條件接受撤銷僱用處分；其涉及刑事責任者，願無條件被移送檢調單位辦理，絕無異議。

立切結書人： (簽名)

身分證字號：

地址及電話：

立切結書日期： 年 月 日